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（二）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通过专人送达、微信或邮件等方式传达至各位董事；

（三）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；

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公司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《公司关于增加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方式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

门会议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还发表了赞同的独立意见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5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4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届时与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将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。

3、《公司关于授权择机出售股票资产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《公司关于设立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公司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5、《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24年7月24日14:30在北京丰台区南三环东路25号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一楼第四会议室召开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七月六日